

黄山谷捷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黄山谷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于2026年8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7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（其中，梁毅先生、郭少明先生、赵广群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）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程朝胜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6年半年度报告>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，认为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报告中的财务报告部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zse.cn>）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9）及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0）。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日登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2026年半年度，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以及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规定存放、管理与使用募集资金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，不存在违规存放、管理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zse.cn>）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1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黄山谷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黄山谷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3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黄山谷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8月25日